

巴州石油一中 2020 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自评总结报告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2020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寄宿制生活费）

实施单位（公章）：巴州石油一中

主管部门（公章）：巴州教育局

项目负责人（签章）：董戈

填报时间：2021 年 4 月 15 日

巴州石油一中 2020 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自评总结报告

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 2020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财监〔2021〕2 号),巴州石油一中开展了 2020 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寄宿生生活费(中央)资金绩效自我评价工作,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下达预算及项目情况

1. 下达预算情况

2019 年 12 月,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的通知》(新财教〔2019〕211 号),下达 2020 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寄宿生生活费(中央)资金 0.3 万元,用于进一步入地优化教育结构,促进教育公平,优化结构、优先保障、深化改革、强化管理,最终提高教育经费使用效益;到 2020 年底,进一步改善寄宿生营养状况,提高寄宿生健康水平,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经济负担。

2. 项目情况

(1) 项目背景:中央下达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寄宿生生活费,为优化教育结构,促进教育公平,优化结构、优先保障、提高教育经费使用效益,提高寄宿生健康水平,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经济负担。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主要内容:2020 年对我校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寄宿生生活补助经费中央项目资金到位 0.3 万元,用于我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

活补助，提高教育经费使用效益，提高寄宿生健康水平，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经济负担。

实施情况：按照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寄宿生生活资助条件的资助学生4人，占比11%；贫困生受教育能力显著提升。

（二）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财政厅随文下达新疆区域绩效目标：

附1-3：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机制寄宿生生活费（巴州）		
所属专项		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机制		
中央主管部门	教育部	省级财政部门	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自治区教育厅	具体实施单位	自治区教育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30.14		
	其中：财政资金	2530.14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进一步入地优化教育结构，促进教育公平，优化结构、优先保障、深化改革、强化管理，最终提高教育经费使用效益；到2020年底，进一步改善寄宿生营养状况，提高寄宿生健康水平，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经济负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学享受人数	9244人
			初中享受人数	14573人
			特教享受人数	216人
		质量指标	城乡义务教育寄宿生政策学生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2020年12月前完成率	100%
			2020年完成资金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小学生均标准	1250元/生·年	
		初中生均标准	1500元/生·年	
		特教生均标准	1750元/生·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生家庭经济负担	有效降低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生体质健康	不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5%	
		学校满意度	≥95%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包括自评工作开展范围、对象、时间及方式等。

(一) 绩效自评开展范围：

本次评价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维度进行 2020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寄宿制生活费），评价核心为专项资金的支出完成情况和效果。

(二) 绩效自评开展对象：2020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寄宿制生活费）

(三) 绩效自评开展时间：

1. 前期准备：

2020 年 3 月 1 日，开始前期准备工作，评价组通过前期调研确定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确定了评价的目的、方法以及评价的原则，根据项目的内容和特征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以及评价实施方案，修正并确定所需资料清单，最终确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 组织实施：

2020 年 3 月 2 日-12 月 1 日，评价工作进入实施阶段，评价组收集绩效评价相关数据资料，进行现场调研、座谈；并与项目实施负责人沟通，了解资金的内容、操作流程、管理机制、资金使用方向等情况，分析形成初步结论。

3. 分析评价：

2020 年 12 月 1 日- 12 月 31 日，评价组按照绩效评价的原则和规范，对取得的资料进行审查核实，对采集的数据进行分析，按照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逐项进行打分、分析，汇总各方评价结果，综合分析并形成评价结论。

(四) 绩效自评开展方式：

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和比较法，原因是：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进行比较。

三、绩效目标自评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0年度中央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寄宿制生活费)项目总预算资金为0.3万元，资金到位0.3万元，到位率100%，2019年12月一次性下达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寄宿制生活费)项目资金0.3万元。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截止到2020年6月30日,2020年度用于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寄宿制生活费)项目的资金总计0.3万元、共计执行0.3万元，执行率100%，具体如下：该项目用于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寄宿制生活费)项目0.3万元，按照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寄宿生生活资助标准625元/学年予以资助,占比11%。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具体的制度、办法：按照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的通知》(新财教〔2019〕211号)文件的要求，健全资金使用台账，确保专款专用。

具体做法是：一方面要求项目科室根据工作指南，按期完成工作，财务上及时支付，提高预算执行率；另一方面严格要求资金用途，采取定期在绩效管理系统中进行监控，确保项目在教育可控范围内顺利实施。总体来看，本项目资金的整体管

理水平优秀，做到了专款专用、及时拨付、规范支付，保障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寄宿制生活费）项目资金支付需求，确保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寄宿制生活费）项目顺利实施。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单位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如下：我单位设置的部门专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与自治区财政厅下达的区域绩效目标表不一致，主要原因如下：我单位根据州教育部门下发的工作方案，结合我单位工作职能，并参考自治区财政厅下达的绩效目标填报我单位的绩效目标及指标，我单位专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附件如下：

附件3-1: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非寄宿制生活费）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董戈13565002622
主管部门	巴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巴州石油一中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0.3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0.3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义务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 目标2: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 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人数 (≥**人)	≥4人
			接受补助的学生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占比 (≥**%)	≥11%
		质量指标	资助标准达标率 (100%)	=100%
			资助经费及时发放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建档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生均资助标准 (**元/学年)	=625元/学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全程全部接受资助的比例 (≥**%)	=100%
			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升学率 (≥**%)	=100%
			显著提升贫困生受教育能力	显著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	≥95%
受助学生家长满意度 (≥**%)			≥95%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数量指标。

资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人数 (\geq **人), 指标值 \geq 4 人, 实际完成值 4 人, 完成率 100%.

(2) 质量指标。

接受补助的学生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占比 (\geq **%), 指标值 \geq 11%, 实际完成值 11%, 完成率 100%。资助标准达标率 (100%), 指标值=100%, 实际完成值 100%, 完成率 100%.

(3) 时效指标。

资助经费及时发放率 (100%), 指标值=100%, 实际完成值 100%, 完成率 100%。

(4) 成本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生均资助标准 (**元/学年), 指标值=625 元/学年, 实际完成值 625 元/学年, 完成率 10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经济效益。

财政厅下达的绩效目标未设定经济效益指标。

(2) 社会效益。

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全程全部接受资助的比例 (\geq **%), 指标值=100%, 实际完成值 100%, 完成率 100%。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升学率 (\geq **%), 指标值=100%, 实际完成值 100%, 完成率 100%。显著提升贫困生受教育能力, 指标值显著提升, 实际完成值 100%, 完成率 100%。

(3) 生态效益。

财政厅下达的绩效目标未设定生态效益指标。

(4) 可持续影响。

财政厅下达的绩效目标中设定可持续影响指标，但单位根据实际情况未设置此指标。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受助学生满意度($\geq 95\%$), 指标值 $\geq 95\%$, 实际完成值 95%, 完成率 100%。受助学生家长满意度 ($\geq 95\%$), 指标值 $\geq 95\%$, 实际完成值 95%, 完成率 100%。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0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寄宿制生活费)经过自评, 按照财政厅设定的绩效目标均已全部完成, 未出现偏离情况。

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指标设置不够精细, 财务人员对绩效管理工作掌握不够全面。

二是下一步工作实施改进措施: 经沟通教育部门, 进一步明确如何参照考核体系, 科学合理设定绩效目标, 充分发挥预算绩效管理效用; 按时间进度分解资金使用计划。专项资金的使用, 要事前做计划, 始终进行控制, 事后总结提高。合理安排资金使用, 充分体现资金投向的目标和效益。

五、绩效自评结果及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经自评, 2020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寄宿制生活费)项目综合评价自评得分为 100 分, 自评结果为“优”。

(二)自评价中发现成本设置不合理问题, 针对问题将多出的培训成本用于采购设备。

(三)评价结果将在巴州财政局门户网站进行公示公开, 广泛接受社会监督。